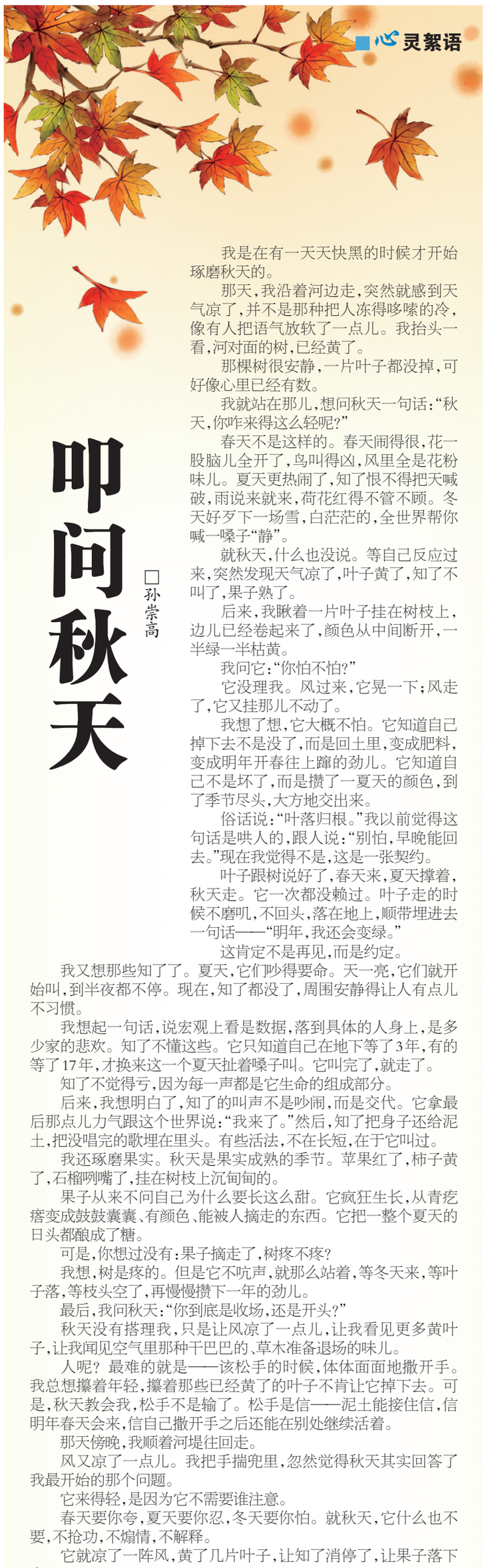


心灵絮语

叩问秋天

□孙崇高

我是在有一天天快黑的时候才开始琢磨秋天的。

那天，我沿着河边走，突然就感到天气凉了，并不是那种把人冻得哆嗦的冷，像有人把语气放软了一点儿。我抬头一看，河对面的树，已经黄了。

那棵树很安静，一片叶子都没掉，可好像心里已经有数。

我就站在那儿，想问秋天一句话："秋天，你咋来得这么轻呢？"

春天不是这样的。春天闹得很，花一股脑儿全开了，鸟叫得凶，风里全是花粉味儿。夏天更热闹了，知了恨不得把天喊破，雨说来就来，荷花红得不管不顾。冬天好歹下一场雪，白茫茫的，全世界帮你喊一嗓子"静"。

就秋天，什么也没说。等自己反应过来，突然发现天气凉了，叶子黄了，知了不叫了，果子熟了。

后来，我瞅着一片叶子挂在树枝上，边儿已经卷起来了，颜色从中间断开，一半绿一半枯黄。

我问它："你怕不怕？"

它没理我。风过来，它晃一下；风走了，它又挂那儿不动了。

我想了想，它大概不怕。它知道自己掉下去不是没了，而是回土里，变成肥料，变成明年开春往上蹿的劲儿。它知道自己不是坏了，而是攒了一夏天的颜色，到了季节尽头，大方地交出来。

俗话说："叶落归根。"我以前觉得这句话是哄人的，跟人说："别怕，早晚能回去。"现在我觉得不是，这是一张契约。

叶子跟树说好了，春天来，夏天撑着，秋天走。它一次都没赖过。叶子走的时候不磨叽，不回头，落在地上，顺带埋进去一句话——"明年，我还会变绿。"

这肯定不是再见，而是约定。

我又想那些知了了。夏天，它们吵得要命。天一亮，它们就开始叫，到半夜都不停。现在，知了都没了，周围安静得让人有点儿不习惯。

我想起一句话，说宏观上看是数据，落到具体的人身上，是多少家的悲欢。知了不懂这些。它只知道自己在地下等了3年，有的等了17年，才换来这一个夏天扯着嗓子叫。它叫完了，就走了。

知了不觉得亏，因为每一声都是它生命的组成部分。

后来，我想明白了，知了的叫声不是吵闹，而是交代。它拿最后那点儿力气跟这个世界说："我来了。"然后，知了把身子还给泥土，把没唱完的歌埋在里头。有些活法，不在长短，在于它叫过。

我还琢磨果实。秋天是果实成熟的季节。苹果红了，柿子黄了，石榴咧嘴了，挂在树枝上沉甸甸的。

果子从来不问自己为什么要长这么甜。它疯狂生长，从青疙瘩变成鼓鼓囊囊、有颜色、能被人摘走的东西。它把一整个夏天的日头都酿成了糖。

可是，你想过没有：果子摘走了，树疼不疼？

我想，树是疼的。但是它不吭声，就那么站着，等冬天来，等叶子落，等枝头空了，再慢慢攒下一年的劲儿。

最后，我问秋天："你到底是收场，还是开头？"

秋天没有搭理我，只是让风凉了一点儿，让我看见更多黄叶子，让我闻见空气里那种干巴巴的、草木准备退场的味儿。

人呢？最难的就是——该松手的时候，体体面面地撒开手。我总想攥着年轻，攥着那些已经黄了的叶子不肯让它掉下去。可是，秋天教会我，松手不是输了。松手是信——泥土能接住信，信明年春天会来，信自己撒开手之后还能在别处继续活着。

那天傍晚，我顺着河堤往回走。

风又凉了一点儿。我把手揣兜里，忽然觉得秋天其实回答了我最开始的那个问题。

它来得轻，是因为它不需要谁注意。

春天要你夸，夏天要你忍，冬天要你怕。就秋天，它什么也不要，不抢功，不煽情，不解释。

它就凉了一阵风，黄了几片叶子，让知了消停了，让果子落下去。

等你哪天忽然感觉出来——哦，秋天来过了，而时间已经不是刚才那个时间了。

（作者供职于河南省卫生健康委）

制图：李歌

我的临床初体验

□郑 骋

人生如同悄然转向的航船，选择便是无声的指令。我的医学之路，曾长久地沉湎于微观世界的精密秩序中。那里有移液枪划定的绝对刻度，有培养皿里细胞沉默的对话，有我孜孜以求的分子谜题。那是一个追求清晰答案、变量可控的天地。选择科研，源于对"为什么"的执着，我以为拿到了微观的密钥，便握住了疗愈的权柄。

然而，宁静的深处，暗流涌动。越是深入那精妙的图谱，内心越是渴望触碰生命真实的搏动。那些清晰的影像、起伏的曲线，能否真正温暖病榻上因痛苦而蜷缩的身躯？一种难以言喻的疏离，在我与那些具体的呻吟之间，悄然筑起了高墙。正是这道墙，推动我在毕业的十字路口，做出了重要的决定：离开那方熟悉的实验台，踏入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（简称住培）这片未知的领域。

踏入新环境的那一刻，强烈的"震撼"瞬间将我席卷。我仿佛从寂静的深海一步跌入奔腾的激流。实验室里那令人心安的恒定节律被彻底击碎，取而代之的是此起彼伏的呼叫，匆忙奔走的脚步声，监护仪刺破空气的警报声，以及消毒水的气味，患者脸上凝结的焦虑与痛苦。我的起点，在血管外科；研究对象，骤然从微观结构切换为眼前的患者。

随之而来的是刻骨的"笨拙"。面对一位下肢动脉闭塞、足趾发黑、痛得冷汗浸透衣衫的老人，我脑中那些烂熟的知识堡垒轰然崩塌。参与深静脉血栓患者的急救，目睹带教老师在分秒必争中决断、操作……我像一个初临战阵的新兵，在巨大的认知鸿沟前，笨拙地重新感知这个充满变量、瞬息万变的医学世界。价值感在摇晃，曾经笃定的选择，在初期的慌乱与自我怀疑中仿佛蒙上了尘埃。

但是，过往的探索并非徒劳。它在我思维深处刻下的印记，在混沌中悄然显影。当一位跛行患者的症状扑朔迷离，鉴别诊断如坠迷雾，一种近乎本能的反应被点燃：快速检索最新的共识与文献，如同梳理实验数据般，系统整合病史的碎片、体征的细微差异、检查的每一处异常，并尝试条理清晰地叩问与推论。虽然决策的权杖不在我手中，但是当我的思路被纳入考量，甚至激起更深层的探讨，那份在实验室经年累月淬炼出的批判性眼光、循证精神和对逻辑的苛求，如同穿透阴霾的第一束光，骤然照亮了前行的路。我豁然彻悟：科研赋予我的最珍贵财富，并非"即战力"，而是一套强大的"元能力"。在信息的洪流中锚定核心，在不确定的迷雾中架构认知，从而更高效地学习、思考，最终逼近更合理的判断。这束光，驱散了最初的惶惑，让我真切触摸到这次选择的深邃价值。

在这全新的领域里，一种奇特的视角切换成了本能。我发现自己总是不由自主地戴着"两副透镜"凝视。我接诊过一位因腹主动脉瘤入院的老人，他眉宇间锁着的不仅是对腹部搏动包块的恐惧，还有难以言说的躯体不适。当得知他还承受着顽固的腰痛折磨，步履维艰时，一种深切的共情攫住了我。在血管外科，我学习怎样评估风险，捕捉血管的每一次搏动；但当患者描述腰腿的痛苦时，有一种源于过往求索的本能。这种不由自主的"思维跳跃"，是我独特的烙印。

那个瞬间，如惊雷般击中我：医学的疆域，本无森严的壁垒。奔腾的血液与支撑躯干的筋骨，看似各司其职，却在同一个生命体内共生共息，彼此唱和。眼前的老人，如同一面镜子，映照出未来道路的必然：即使未来深耕一隅，也必须时刻怀揣对生命的敬畏。洞悉全身的脉络，是规避专科陷阱的基石；而理解局部顽疾对整体状态的羁绊，方能给予真正熨帖的人文关怀。这段初体验，正以一种近乎蛮横却无比深刻的方式，强行撕裂我可能潜藏的专业茧房，迫使我睁开双眼，去拥抱生命。我开始憧憬，这段血管外科的洗礼，将如何悄然塑造未来的我，让我在面对任何疾病时，心中都有一幅更辽阔的图景。

这短暂却无比厚重的住培之旅，是选择激起的第一次深沉回响。它让我真切地体会了从"解谜者"向"守护者"蝶变的阵痛。实验室赋予我的那份深度思维——对精确的执着、对根源的追问、对证据的尊崇，成了我在临床激流中定锚、解码的利器。这段直面生命律动的初体验，尤其是血管外科那惊心动魄的战场，正以最直接的方式，赋予我感知生命重量的广度认知——那是对疾病复杂性的敬畏，是在压力熔炉中淬炼的韧性，是与患者悲喜同频的共情之力，以及当病痛得以抚平时，那源自心底最朴素的满足感。

曾经熟悉的实验图谱，如同精微的密码诗篇；而此刻，在无影灯交织的光影里，我正屏息凝神，触碰人体这部浩瀚生命史诗的烫金封面。这看似转身的抉择，却勾勒一幅更完整的医学长卷。

选择住培，选择从已知的岸踏入未知的海，就是选择拥抱这场对自我的重塑与超越。我选择让科研赋予的"思"沉入临床奔涌的"实"，在服务最鲜活生命的沃野中，将自己锤炼成一名"既懂得叩问本源，更深知抚慰疾苦"的医者。初来时的百感交集、手足无措与豁然开朗，都在无声地铺就这条路：纵然布满荆棘，却是连接知识源头与生命终章的无悔征途。

（作者系濮阳市人民医院住培学员）

我们的选择

书画作品



山水有情 刘 刚/作 （作者供职于新密市中医院）

人人都是戏中人

——读《主角》有感

□王泉滔

《主角》不仅获得了茅盾文学奖，还拍成了电视剧，我想这一定是一部了不起的著作。于是，我买了一部《主角》，刚读开头就把我吸引住了，可谓一口气读完。掩卷沉思，这真是一部好书，里面有很多感人的情节，搅得我不能自已。

忆秦娥的从艺生涯，可谓跌宕起伏，从十一二岁被爱好戏剧的舅舅胡三元带走后，就由一个放羊娃变成一个戏剧追逐者。刚进入县剧团的忆秦娥，没有地方睡，就睡在舅舅的床头边。后来，舅舅出事了，被判了刑，孤苦伶仃的忆秦娥被安排在厨房里打杂。忆秦娥小小年纪，不会炒菜、蒸馍，只好剥葱、择菜、烧火。有的同学看不起忆秦娥，甚至欺负忆秦娥。但是，忆秦娥没有忘记练功。忆秦娥因刻苦而成为主角。由于忆秦娥太优秀，被急着用人的省剧团直接强行要走了。

从县剧团到省剧团，要说是人人向往的，也是可喜的事情。可是对于忆秦娥来说，并不是很理想的地方，觉得还不如在县剧团好，要不是舅舅的鼓励，她还真的留在县剧团了。

作者塑造的楚嘉禾这个角色，是我平生不喜欢的人。楚嘉禾的家境比别人富足，就瞧不起这个，看不上那个。在县剧团时，楚嘉禾就看不起忆秦娥，认为忆秦娥是乡下的放羊娃，后来又去厨房烧火，就不配唱戏。比忆秦娥先调入省剧团的楚嘉禾，看到忆秦娥也调入省剧团，嫉妒之心顿增，自己不下苦劲儿练功，又唯恐别人成了主角，处处给忆秦娥使绊子。

要说人生没有人攀比是不可能的，也是不现实的，但是攀比要放在正常的竞争中才是正能量，比如故事中的胡彩香和米兰，这是正常的攀比和竞争。胡彩香和米兰是戏校的同学，亦是同村人，回到县剧团，都想成为佼佼者。这无可厚非，要是人人都不思进取，社会哪来拔尖的人才。但是，她们的内心都承认对方有比自己强大的优点，只要遇见困难马上就能相互帮衬。

当米兰离开县剧团时，把所有的家当托付给忆秦娥带给胡彩香了。离开县剧团的米兰多年后又见到胡彩香时，二人住在宾馆，掏心掏肺地说知心话。后来，米兰再次回到家乡，要把秦腔带到美国演出，回家找胡彩香。此时，胡彩香正在街上卖凉皮，为顾及胡彩香的面子，静静地坐在一旁看她。

楚嘉禾和忆秦娥之所以没有像米兰和胡彩香这样的角逐和友情，或许是因为她们没有离开过剧团；要是离开过剧团，也许二人的关系也会有所好转。在整部小说里，楚嘉禾除了嫉妒嘲弄，就是玩弄阴谋陷害别人，总觉得没有人能胜过她的地方。我读这部小说，是把楚嘉禾读作"坏家伙"的。其实周遭人的眼睛是雪亮的，"憨痴"的忆秦娥"从来不自大，但也从来没把楚嘉禾当回事"。

再说说忆秦娥的婚姻。可以这样说，忆秦娥的婚姻是失败的。按小说的叙述，让忆秦娥真正动心的对象应该是封潇潇。可惜，当封潇潇去省剧团找忆秦娥时，正碰见刘红兵和忆秦娥"打闹"。封潇潇一句话没说，扭头走了，走得彻底干净，就连忆秦娥到车站找也没有看见他的身影。从此，封潇潇整天烂醉如泥，把事业也丢弃了。在刘红兵的死缠烂打下，刘红兵和忆秦娥结婚了。不幸的是，他们的孩子大脑天生有缺陷，最后坠楼而亡。在痛不欲生中，刘红兵和忆秦娥的婚姻解散了。

过了很久，在周围人的劝说下，忆秦娥又完成第二次婚姻——她和画家石怀玉结婚了。在我眼里，石怀玉就是一个混日子的人，小时候不好好学习，青年时私自走出家门，在深山老林、破庙旧寺以写生混日子，而且长相丑陋。石怀玉办画展，他最满意的（也是压轴之作）就是以忆秦娥为模特的作品《秦魂》，可惜在展览时被"不懂"艺术的忆秦娥毁掉了。最后，石怀玉死在残污的《秦魂》巨幅画卷下。

不错，石怀玉的自刎，忆秦娥是有责任的。别说石怀玉，就是她和刘红兵的婚姻解体，忆秦娥也是有责任的。虽然刘红兵耍手段得到忆秦娥，但是刘红兵婚后对忆秦娥百般讨好，可是忆秦娥经常给刘红兵甩脸子。从结婚到离婚，没见忆秦娥对刘红兵说过一句温馨的话，没做过一碗热乎的饭。

忆秦娥除了在戏曲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天赋和毅力，其他方面几乎是空白的。《主角》有百余号人物。周玉枝实惠，找个太优秀的靠不住，找个太不行的自己又不想要，最后找个教师过幸福日子；胡三元推崇业务至上，耿直、一根筋，一辈子没娶妻，总想着胡彩香；廖耀辉多嘴奸猾，刻薄自私；宋光祖正直能干，为人厚道；省剧团的3任团长，以及县剧团团长也各有时代特色，都不是那种无所事事、游手好闲之辈，都想拿出"一拳头能砸出鼻出血的好戏"来……这些角色都形象鲜明、栩栩如生，故事曲折，语言筋道。

我想，社会是一个大舞台，人人都是戏中人，不知君是哪一角？

（作者供职于沈丘县人民医院）

悦读

征稿

本版征稿栏目：《我们的选择》《悦读》《人生感悟》《心灵絮语》《从医随想》《摄影作品》《书画作品》等。

欢迎卫生健康系统广大干部职工投稿。

征稿要求：文章主题突出，形式灵活多变，语言生动活泼。

投稿邮箱：258504310@qq.com

联系人：李歌

邮编：450046

地址：郑州市金水东路与博学路交叉口东南角河南省卫生健康委8楼医药卫生报社编辑部



本报地址：郑州市金水东路与博学路交叉口东南角 邮政编码：450046 电话区号：0371 广告发布登记证号：郑东工商广发登字第009号 照排：本报编辑部 印刷：河南日报印务中心（地址：郑州经开区第三大街168号） 定价：全年220元